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7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公司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

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75,295,1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16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说明：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是否属于深股通标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保留或删除该类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144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32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16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 年 6 月 2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0 年 6 月 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6 月 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7 甲 3 号

咨询联系人：张羽、徐蓉蓉

咨询电话：024-22851050

传真电话：024-22851050

六、备查文件

1、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的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五日